证券代码:002951 证券简称:金时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6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王俊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进行评估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应了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951 证券简称:金时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5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李海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进行评估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 网(www.cninfo.com.cn)上的《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停产的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停产的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951 证券简称:金时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0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 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披露了《2022 年度业绩预告》,预计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亏损 130 万 -16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区间为亏损 220 万元 -280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 0.00 元 / 股 -0.01 元 / 股,营业收入区间为 18,000 万元 -19,000 万元,扣除后营业收入区间为 17,500 万元 -18,500 万元。

(三) 修正后的业绩预告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是否进行修正
	原预计	最新预计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30 万元-160 万元	亏损:3,600 万元-3,700 万元	盈利:5,573.65 万元	是
	比上年同期下降:102.33%-102.87%	比上年同期下降:164.59%-166.38%		是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220 万元-280 万元	亏损:3,700 万元-3,800 万元	盈利:4,855.10 万元	是
	比上年同期下降:104.53%-105.77%	比上年同期下降:176.21%-178.27%		是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0 元/股-0.01 元/股	亏损:0.05 元/股-0.1 元股	盈利:0.14 元/股	是
营业收入	18,000 万元-19,000 万元	18,000 万元-19,000 万元	38,699.18 万元	否
扣除后营业收入	17,500 万元-18,500 万元	17,500 万元-18,500 万元	37,469.68 万元	否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修正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 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修正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

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委托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及下属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部分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显示部分资产存在减值的迹象。公司根据评估报告对发生减值的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共计 3,632.87 万元。因此将调整修正前期发布的 2022 年度业绩预告。

四、其他说明事项

1、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对广大投资者带来的影响表示诚挚的歉意,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2、以上预告数据仅为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 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951 证券简称:金时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7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各项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委托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及下属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部分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显示部分资产存在减值的迹象。公司根据评估报告拟对可能发生减值的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共计 3,632.87 万 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	
其中: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08.81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824.06
合计	3,632.87

注:以上拟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数据(损失以正数填列)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

(二)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具体说明

1、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本次评估的固定资产范围为金时科技和子公司金时印务的主要生产设备, 对固定资产的评估所选用的价值类型为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时,按照下列顺序进行:

(1) 应当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2) 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应当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

(3) 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应当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

(4) 企业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在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金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金时)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34,732.35 万元,经评估其可收回金额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为 31,908.29 万元(不含增值税),故湖南金时计提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824.06 万元。综上所述,2022 年度公司计提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合计为 2,824.06 万元。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客观地体现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将减少公司 2022 年度利润总额 3,632.87 万元,减少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512.64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规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2023-006)。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后, 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客观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且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进行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特此公告。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951 证券简称:金时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8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停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停产的议案》,决定停止全资子公司四川金时印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时印务”)的印刷生产业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金时印务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四川金时印务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8 年 12 月 24 日

3、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南二路 2508 号

4、法定代表人:李海堅

5、注册资本:15,000 万元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广告设计、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金时印务资产总额 51,316.32 万元,净资产 35,314.48 万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6,763.29 万元,净利润 2,977.43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 2022 年 9 月 31 日,金时印务资产总额 38,268.50 万元,净资产 35,550.26 万元;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933.42 万元,净利润 235.7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停产的原因

受行业政策以及市场环境等方面的影响,金时印务印刷业务订单总剧减少,近期未有新的订单。为避免后续的进一步亏损,保护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管理层经过审慎考虑,对金时印务实施停产。

三、对上市公司产生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金时印务停产后,公司拟逐步处理库存产品、原材料及设备等资产,并对相关人员进行妥善安置。预计产生的资产处置损益和人员安置费用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影响公司 2023 年净利润。

作为公司主要的营业收入来源,随着金时印务的停产,公司 2023 年营业收入将大幅下降。

短期来看,金时印务的停产对公司 2023 年的经营业绩会产生较大不利影响,但长期来看,本次实施停产有利于避免后续的进一步亏损,整合资源全力发展新产业,促进公司生产经营良性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严格依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951 证券简称:金时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9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继续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前海彩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彩时”)通知,获悉前海彩时与中国银河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银河证券”) 进行了提前购回交易, 办理了 32,500,000 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8.02%)的解除质押手续;并将 34,160,000 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8.43%)继续质押给银河证券。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前海彩时	是	32,500,000	8.02%	48.75%	2020 年 3 月 25 日	2023 年 3 月 22 日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公司

二、股东股份本次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前海彩时	是	34,160,000	51.24%	8.43%	否	否	2023 年 3 月 2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公司	股权类投资
合计	-	34,160,000	51.24%	8.43%	-	-	-	-	-	-

三、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彩时集团有限公司	266,666,667	65.84%	0	0.00%	0.00%	0	-	0	-
前海彩时	66,666,667	16.46%	34,160,000	51.24%	8.43%	0	-	0	-
合计	333,333,334	82.30%	34,160,000	10.25%	8.43%	0	-	0	-

四、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海彩时目前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88369 证券简称:致远互联 公告编号:2023-004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通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瑞华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对本次监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是公司业务及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推动公司平台化和生态化发展,加强公司的专业化服务能力,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监事会同意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其中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88369 证券简称:致远互联 公告编号:2023-003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关联交易概述: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致远互联”)拟与关联方淄博积木协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以下简称“积木协创”)共同出资 3,000.00 万元人民币设立北京致远薪事力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以下简称“薪事力”或“子公司”)。其中,公司拟出资 2,100.00 万元人民币(包括无形资产作价出资 1,195.91 万元,自有资金出资 904.09 万元),占薪事力注册资本的 70%;积木协创以货币资金出资 900.00 万元人民币,占薪事力注册资本的 30%;本次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风险提示:1.由于“数智薪云”、“积木协创”及控股子公司“薪事力”的设立尚需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存在不确定性。2.投资标的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及业务需要,推动公司平台化和生态化发展,加强公司的专业化服务能力,以及在人力资源管理软件领域专业发展和突破,进一步拓宽公司的服务边界,加速公司云转型,加快在线运营体系的完善和成熟,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公司拟与关联方积木协创共同出资 3,000.00 万元人民币设立控股子公司薪事力,其中,公司拟出资 2,100.00 万元(包括无形资产作价出资 1,195.91 万元,自有资金出资 904.09 万元),占薪事力注册资本的 70.00%,积木协创以货币资金出资 900.00 万元,占薪事力注册资本的 3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构成关联交易。积木协创是由公司核心员工组建的持股平台, 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北京数智薪云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数智薪云”),公司前任高级管理人员李平先生担任数智薪云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其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关联交易外,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的 1%以上且未超过 3,000 万元。

本次交易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前任高级管理人员李平先生(已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离任)为积木协创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数智薪云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因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积木协创属于公司关联方。

(二)关联方情况说明

1、企业名称:淄博积木协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2、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3、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数智薪云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4、投资总额:900.00 万元人民币

5、注册地址:山东省淄博市

6、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人力资源咨询服务(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7、执行事务合伙人情况:

1)企业名称:北京数智薪云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4)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人力资源咨询服务。(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8、公司与关联方在产权、其他业务、资产、债权债务及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北京致远薪事力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人民币

4、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不得面向全国招生);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以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为准);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5、股东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	70.00%	无形资产、货币
2	淄博积木协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900.00	30.00%	货币
合计		3,000.00	100.00%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中公司以货币和无形资产出资,其中无形资产评估作价 1,195.91 万元出资。无形资产评估情况如下:

本次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是致远互联拟出资的无形资产共涉及 2 项软件著作权及 7 项商标,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成本法对前述无形资产进行了评估,评估价值为 1,195.91 万元,并出具了《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拟以无形资产出资所涉及的软件著作权及商标的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天华资评报字【2023】第 10278 号)。

上述无形资产亦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查封或者冻结等司法措施等情况。

本次交易经各方协商一致同意。本次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由交易各方充分沟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本次与关联方共同设立控股子公司是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业务需要, 推动公司平台化和生态化发展,加强公司的专业化服务能力,以及在人力资源管理软件领域专业发展和突破,进一步拓宽公司的服务边界,加速公司云转型,加快在线运营体系的完善和成熟,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

公司与员工持股平台共同设立控股子公司旨在建立与核心员工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长效激励机制,进一步调动其经营管理团队、核心骨干的积极性,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

(二)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是基于公司发展及业务需要,能够促进公司与同行业其他优秀伙伴加强合作,充分利用行业内优质资源。子公司的各项业务如能顺利开展,能够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及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快速可持续发展。

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 是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做出的投资决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现有业务开展造成资金压力,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六、相关风险

1、由于“数智薪云”、“积木协创”及控股子公司“薪事力”的设立尚需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存在不确定性。

2、投资标的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审议程序

2023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是为了满足公司战略发展及业务需要,有利于推动公司平台化和生态化发展,进一步拓宽公司的服务边界,加强公司的专业化服务能力,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召集、召开及决议的程序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特此公告。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88508 证券简称:芯朋微 公告编号:2023-021

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更新财务数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138 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4)。

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公司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发行保荐书等相关文件中涉及的财务数据进行了同步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证券募集说明书 (注册稿)》《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发行保荐书》等。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1918 证券简称:新集能源 编号:2023-009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届六次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书面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在淮南市采取现场与视频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到 8 名。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会议由董事郭占峰先生主持。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认真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十届六次董事会通知期限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 5 日通知的义务,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召开十届六次董事会。

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同意提名王志根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王志根先生简历如下:

王志根,男,1966 年 9 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采矿工程专业,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新集能源公司总工办主任、生产技术部部长、新集一矿矿长、新集三矿矿长、矿建公司经理、公司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中煤资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书记。

王志根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惩戒。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本议案出具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在安徽省淮南市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1918 证券简称:新集能源 公告编号:2023-010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4 月 1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4 月 10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淮南市山南民惠街公司办公园区 1 号楼 2 层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4 月 10 日

至 2023 年 4 月 1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制定公司第十届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2	关于制定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6.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6.01	关于选举王志根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第 1-2 项议案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其中第 1 项议案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披露(公告编号 2022-028),第 2 项议案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披露(公告编号 2022-033)。

第 3-6 项议案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其中第 3-5 项议案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披露(公告编号 2022-036 及 2022-037),第 6.01 项议案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披露(公告编号 2023-009)。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议案 6.0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 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 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 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 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